

怎樣造句

張志公著

青年出版社

353X119

怎 樣 造 句

著 者：張 志 公

出版者：青 年 出 版 社

北京甘雨胡同甲二三號

總經售：新 華 書 店

印刷者：青 年 印 刷 廠
京華第一印書館北京二廠

1952年12月初版

定價 1,000 元

1—200,000

目 錄

一、	爲什麼要說話·····	一
二、	一句話和半句話·····	五
三、	一個句子只說一個意思·····	一六
四、	句子的內容得合乎事理·····	二六
五、	句子的形式得合乎習慣·····	三三
六、	這句話是不是自己要說的意思·····	三七

一．爲什麼要說話

你看見這個題目，一定覺得怪可笑。說話就是說話，怎麼還要問「爲什麼」呢？

不，不可笑。說話是有目的的。目的不同，就得用不同的句子。所以，要講「怎樣造句」，就得先談談「爲什麼要說話」。

李大爲同志到文化班上去報名，文化班的工作同志問他：

「你叫什麼名字？」

李大爲回答說：

「我叫李大爲。」

工作同志又說：

「填一張報名單吧！」

李大爲填好報名單，交給工作同志。他看了看，放在一邊，告訴李大爲說，別的沒有什麼手續，明天去上課好了。李大爲很高興，自言自語的說：

「報名這麼簡單啊！」

現在，我們來想想看：文化班的工作同志爲什麼要說「你叫什麼名字」那句話呢？因爲他不知道李大爲的名字，所以得問問，想讓李大爲告訴他。這就是他說那句話的目的。李大爲爲什麼說「我叫李大爲」這句話呢？因爲工作同志不知道李大爲的名字，得告訴他，好讓他知道。這就是李大爲答那句話的目的。工作同志爲什麼又說「填一張報名單吧」那句話呢？因爲他想要求李大爲作一件事——填報名單。最後，李大爲又爲什麼說「報名這麼

簡單啊」這句話呢？因爲他看見報名很容易，心裏高興，想把高興的情緒表達出來。

向人家提個問題，告訴人家一件事，要求人家作一件事，表達自己的一種情感；說話的目的，不外這麼四種。

說話既是有目的的，那麼只有達到了目的才成一句話，達不到目的就不成一句話。你想問人家一個問題，可是沒讓人家明白你問的是怎麼一個問題，你的目的就沒有達到。你想告訴人家一件事，可是沒讓人家聽懂，這句話就算白說了。你想要求人家作一件事，可是沒把要求說明白，人家當然就不會照着你的意思去作。你想表達點什麼情感，可是沒表達清楚，人家就不會受感動。

所以，造句的基本原則，就是要人家懂。

可是，用嘴說話跟用文字寫話，多少有點區別。用嘴說話的

時候，人在當面，一邊說可以一邊打手勢、作表情。因此，哪怕我們用的句子不大合適，人家還容易懂。用文字把話寫下來，是拿給人家看的。白紙上寫黑字，人家懂不懂就全靠這些黑字了。人家既聽不見我們的聲音，也看不見我們的手和臉。要是我們的句子不對勁，人家看起來就困難，有時簡直不懂我們說的是什麼，也有時會錯解了我們的意思。所以，寫話的時候，固然是要話怎麼說就怎麼寫，可是寫完以後還得仔仔細細一句一句的看一遍，看看把意思說清楚了沒有。

怎麼看法呢？可以這麼辦。假定這篇話是人家寫給你的，你把每一句句子琢磨琢磨，問問他：「你為什麼說這一句？是問個問題嗎？問題問清楚了沒有？這個問題該怎麼回答？」又為什麼說這一句？是告訴我一件事嗎？這件事講明白了沒有？我懂了

沒有？」……這樣一句一句的看下去，不合適的就改一改，直到你覺得每句話都明白了爲止。

二．一句話和半句話

說話得叫人家懂，這個道理很容易明白。可是光說叫人家懂，還籠統一點。一句話得怎麼說，人家才能懂呢？有沒有幾條簡單的規矩呢？

有，很有些規矩。我們現在揀最重要的來說幾條。

頭一樣，說半句話人家就不懂。

要是我沒頭沒腦的說出「中國」這麼兩個字來，你懂得我是什麼意思嗎？當然不懂。你一定要問「中國怎麼樣？」「那麼，得

怎麼說才懂呢？還要多用幾個字。比方，我這樣說：

中國是個新民主主義國家。

中國很偉大。

中國進步了。

你就明白了我的意思。

同樣，單說「是個新民主主義國家」，單說「很偉大」，單說「進步了」，也不行。你也要問：「哪個國家是個新民主主義國家？」「誰很偉大？」「誰進步了？」

這樣看來，單說個「中國」就是說了半句話。單說「是個新民主主義國家」，「很偉大」，「進步了」，也是說了半句話。說半句話人家不懂，必須說一句才行。

那麼得多少字才算一句話，多少字就是半句話呢？這，跟字

的多少沒關係，我們要注意的是構成一句話的各部分齊全了沒有。比方，有了房頂跟四面牆就成了一間房子，單有房頂沒有牆，或是單有牆沒有房頂，就不成房子。我們只管是不是房頂和牆都有了，至於要用多少磚多少瓦，那好辦，磚多瓦多可以蓋間大房子，磚少瓦少也可以蓋間小房子。不論房大房小，反正都得有頂有牆。

那麼一句話是由哪些部分構成的呢？對，我們現在就來解決這個問題。可是，別太忙。要解決這個問題得多說幾句話。

前邊說，說話有四種目的，於是也就有四種句子。其中有一種是要告訴人家一件事的。這種句子最重要，用處很大，我們就先來談談這種句子吧。

怎麼叫作告訴人家一件事呢？不外三種情形：第一種是要說

明某個人是個什麼人，或是某樣東西是個什麼東西。比方：

斯大林是無產階級的領袖和導師。

這句話就是說明「斯大林」這個人是個什麼人的。

高射砲是打飛機用的砲。

這句話就是說明「高射砲」這樣東西是樣什麼東西的。

你看，我們是先把要說明的那個人或那樣東西說出來，然後來加以說明，中間用個「是」字連起來。

第二種情形是要描寫某個人或某樣東西是什麼樣子或者什麼性質的。比方：

王有德很高，很胖，很魁梧。

這是描寫「王有德」這個人的樣子的。

王有德也很誠實，很勇敢。

這是描寫他的性質的。

那本書很厚。

這是描寫「那本書」這樣東西的樣子的。

那本書很重要。

這是描寫它的性質的。

你看，我們也是先把要描寫的那個人或東西說出來，然後再加以描寫的。這中間不用「是」字。

第三種情形是要敘述某個人或某樣東西作什麼，或是有什麼發展變化的。比方：

趙排長到前綫去了。

這是敘述「趙排長」這個人作什麼的。

他的兒子已經長大了。

這是敘述「他的兒子」這個人的發展變化的。

這支槍舊了。

這是敘述「這支槍」這樣東西的發展變化的。

你看，我們還是先把要敘述的那個人或東西說出來，然後加以敘述。中間也不用「是」字。

這樣我們就明白了；原來我們說話總是分兩半截說的。前半截先把我們要說明、要描寫、要敘述的人或物說出來，後半截再來進行說明、描寫或敘述。一個句子就是由這麼兩部分構成的。開頭我們說，單說個「中國」不行，是因為這樣只說出了前半截，沒有後半截；單說「是個新民主主義國家」也不行，是因為這樣只說出了後半截，沒有前半截。單說個前半截或單說個後半截，都是只說了半句話；兩截齊全了才是一句話。

現在，你也許要提個問題：「要是我想說的只是囫圇圖圇的一件事，並不是說哪個人或哪樣東西的，那該怎麼辦呢？」很好辦，就那麼囫圇着說就是了，我們的語言裏有這麼一種句子。比方：

下雨了。

出太陽了。

漲潮了。

下雨就是下雨，並沒有誰在那裏作「下雨」這個動作，我們說「下雨了」，人家都懂，不會有人問我們：「誰下雨呀？」所以這些都是完完全全的一句話，不算是半句話。不過，像這種句子很少很少，絕大部分句子都是分成兩半截的。

也許，你還有一個問題：「我們平常說話的時候，的的確確

有些半句話，怎麼人家也能懂呢？」不錯，談話的時候，是有這種情形。比方：

甲問：「老李來了嗎？」

乙答：「來了。」

乙的這句答話就是半句話，只有後半截，沒有前半截。這半句話，甲聽了爲什麼能懂呢？因爲乙的話是對着甲的問話說的，全句一定是「老李來了」，前半截一定是「老李」，不會是別的。「老李」這兩個字既然不說也知道，於是就省掉了。

這樣，我們就又明白了：一定得在談話的時候，因爲有了前面的話作根據，所以說半句話也可以讓人家懂。要是沒有前面的話，沒頭沒腦的說個「來了」，誰會懂得這是什麼意思。把話寫下來，道理也一樣。有了上下文作根據，有時可以只寫半句話就

能把意思說清楚。要是上下文幫不上忙，就非得一整句一整句的來寫不可。

總的說起來，囫圇圖圇的話，有是有，但很少。半句話就能叫人家懂，是因為有上下文來幫忙，這只能算是特殊的情形，不是一般的情形。所以，說來說去，總的原則還是這樣：說半句話人家不懂，必須說一句才行。

說話的時候，每說完一句話總要停一停。把話寫下來，一個句子寫完了就畫上個圓圈兒「。」。說了半句話，平常是不停的，要停也只是略微一停，不多停。寫的時候也可以在這半句話的地方撇上一小撇「，」無論如何不能畫圓圈兒。圓圈兒叫作「句號」，一撇叫作「逗號」。

說到這兒，你一定要問了，告訴人家一件事的句子，一般是

分成兩半截來說的，這個道理明白了。那麼要想問人家一個問題呢？句子裏是不是也得包含這麼兩部分？

是的。問問題的句子跟告訴人家一件事的句子，構造可以說是一樣的。不過爲了表明是個問題，得多少加點東西進去，或是換幾個字進去，把「問」的語氣帶出來就是了。比方：

天蘭鐵路 通車了嗎？

天蘭鐵路 通車了吧？

天蘭鐵路 通車了，是不是？（或「……是不是通車了？」或

「……是通車了不是？」）

天蘭鐵路 通車了，是吧？（或「……是通車了吧？」）

天蘭鐵路 通車了，是嗎？（或「……是通車了嗎？」）

天蘭鐵路 通車了沒有？